

臺北翡翠水庫管理局

110年度舉發翡翠水庫蓄水範圍內違反水利法事項

移送裁罰案件一覽表

編號	日期	違規地點 及事項	姓名	移送案件執行情形
1	110.3.13	石碇區竹坑 違規捕撈	吳OO	移送經濟部水利署 裁罰新臺幣1萬元
2	110.3.29	石碇區竹坑 違規捕撈	鍾OO	移送經濟部水利署 裁罰新臺幣1萬元
3	110.5.12	坪林區灣潭 違規釣魚	彭OO	移送經濟部水利署 裁罰新臺幣1萬元
4	110.5.15	石碇區獅子頭坑 違規釣魚	曾OO	移送經濟部水利署 裁罰新臺幣1萬元
5	110.10.31	坪林區灣潭 違規捕魚	廖OO	移送經濟部水利 署裁罰新臺幣 2,500元
6	110.11.14	坪林區大林福德 宮旁 違規釣魚	楊OO	移送經濟部水利 署裁罰新臺幣 2,500元
7	110.11.22	翡翠水庫二號橋 左岸 違規捕撈	魏OO	移送經濟部水利 署裁罰新臺幣 2,500元